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京能热力　　公告编号：2024-056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2月9日分别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各位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4、会议由董事长付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保荐代表人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由其负责本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相关工作，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因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197,667.91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关联董事丁理峰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总经理工作规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关于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8、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拟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丰台科学城中核路11号3层会议室，会议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京能热力　　公告编号：2024-057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12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由监事会主席李海滨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保荐代表人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较好地满足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以及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董事会履行的聘任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京能热力　　公告编号：2024-058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变更前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后的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2.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综合考虑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发展和年度审计的需要，为充分保障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询价采购，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无异议。

3.公司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4.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聘用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2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合伙人（股东）225人，注册会计师136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400人。

2023年度业务收入为27.0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2.0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5.02亿元。2023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5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3.55亿元（35,481.21万元）；2023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163家，审计收费3,529.17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9家。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3年末职业风险基金815.09万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和纪律处分1次。4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0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赵鹏先生，200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3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史莉莉女士，2023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0家。

拟担任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王乐意先生，2003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参与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1家。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存在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罚处理日期	处罚处理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赵鹏	2024年1月4日	警示函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芝生物IPO审计项目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根据询价选聘中标结果报价确定。2024年审计费用合计81.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为61.5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0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年度审计的需要，为充分保障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询价采购，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宜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前沟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有关规定，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意见

根据监管要求及本公司制度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负责落实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相关工作。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31日、2024年12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的议案》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应有的执业资质、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同意公司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当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亦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与法律合规管理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京能热力　　公告编号：2024-059

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北京京能热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将与关联方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能集团”）下属子公司发生向关联方购销产品、提供及接受劳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将不超过人民币197,667.91万元（含税），2024年1-11月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为96,929.23万元（含税）。

2024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丁理峰先生已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京能集团及赵一波先生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4年1-11月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北京上庄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向上庄热电采购热源	市场价格	1,054.27	-	854.27
	小计	-	-	1,054.27	-	854.2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服务	京热（乌兰察布）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服务	市场价格	504.22	-	163.47
	京热（潜江）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服务	市场价格	234.80	-	70.09
	小计	-	-	739.02	-	233.56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北京上庄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上庄热电管辖区域内的全部供热项目接诉即办业务	市场价格	35	-	35
	北京上庄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检查维护、维修上庄热电投建的一次热力管线	市场价格	131.62	-	131.62
	小计	-	-	166.62	-	166.62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	市场价格	27	-	54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能耗、供暖费	市场定价	44	-	10.9966
	北京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	145	-	228
	北京京能能源技术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	90	-	0
	北京京能能源技术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专项审计、安全评价	市场价格	60	-	35
	北京京能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碳排放交易配额和CCER	市场价格	200	-	117.89
	北京节能技术监测中心	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	100	-	0
	北京市热力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市场价格	210	-	11.60
	中国共产党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	培训服务	市场价格	82	-	19.15
	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市场定价	4,530	-	310.08
	京能服务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食堂后勤管理服务	市场定价	160	-	93.69
	北京京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商旅会展服务	市场价格	50	-	5.37
	北京京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天湖酒店分公司	会议服务	市场价格	10	-	11.07
	小计	-	-	5,708	-	896.85
金融服务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	市场价格	170,000	-	94,763.13
		贷款	市场价格	20,000	-	0
	小计	-	-	190,000	-	94,763.13
合计			-	197,667.91	-	96,914.43

（三）2024年1-11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含税）	预计金额（含税）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北京上庄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向上庄热电采购热源	854.27	3,780	41.71%	-77.40%	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和2024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和《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小计	-	854.27	3,780	-	-77.4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服务	京热（乌兰察布）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服务	163.47	509.15	20.84%	-67.89%	
	京热（潜江）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服务	70.09	275.13	8.94%	-74.52%	
	小计	-	233.56	784.28	-	-70.22%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北京上庄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上庄热电管辖区域内的全部供热项目接诉即办业务	35	105	100.00%	-66.67%	
	北京上庄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检查维护、维修上庄热电投建的一次热力管线	131.62	294.86	100.00%	-55.36%	
	小计	-	166.62	399.86	-	-58.3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北京市热力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11.60	75	1.10%	-84.53%	
	北京节能技术监测中心	技术服务	0	30	0.00%	-100.00%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	54	54	42.86%	0	
	北京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28	510	21.65%	-55.29%	
	北京京能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碳排放交易配额和CCER	117.89	70	42.27%	68.41%	
	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10.08	2,380	3.97%	-86.97%	
	北京京能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31.17	30	0.40%	3.90%	
	京能服务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食堂后勤管理服务	93.69	192	50.45%	-51.20%	
	北京京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天湖酒店分公司	会议服务	11.07	12	85.15%	-7.75%	
	中国共产党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	培训服务	19.15	21	52.00%	-8.81%	
	北京京能能源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专项审计、安全评价	35	35	15.43%	0.00%	
	小计	-	911.65	3,409	-	-73.14%	
金融服务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	94,763.13	160,000	95.96%	-40.77%	
		贷款	0	20,000	0.00%	-100.00%	
	小计	-	94,763.13	180,000.00	-	-47.35%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是基于市场情况和业务开展进度的判断，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测，预计金额具有不确定性。在业务实际开展过程中，由于市场变化、业务调整等因素影响，2024年1-11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上述差异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市场情况和业务需求进行的上限金额预测，在日常执行过程中，根据经营计划、市场实际需求与变化适时调整，差异属于正常经营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北京上庄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7683107

法定代表人：邓建平

注册资本：77,553.836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2年06月15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上庄镇西马坊村村委会院内西平房一间

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电力供应；热力供应；太阳能发电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会议服务；物业管理；销售机械设备、机动车充电桩充电、分布式交流充电桩。（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北京上庄燃气热电有限公司总资产1,894,233,211.99元，净资产895,873,529.84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504,824,025.05元，净利润15,627,169.47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上庄燃气热电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京上庄燃气热电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京热（乌兰察布）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902MA0QG0RMXL

法定代表人：杨玲江

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08月21日

公司住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兴工路中段南侧

经营范围：热力（制冷）生产和供应；集中供热（冷）、清洁能源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锅炉房及辅助设备改造、维修及安装；热力管网、热力站设备设施运行、维护及维修；热力（制冷）、空调（通风）管道和设备的施工、安装、调试；水电安装和维修；施工总承包；供热（制冷）服务和技术开发、咨询、培训、转让及推广应用；仓储服务；销售蒸汽、热水、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空调制冷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水暖建材；煤炭、水、电代销；煤灰煤渣销售和利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京热（乌兰察布）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1,053,062,802.70元，净资产275,218,729.51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27,792,596.55元，净利润9,031,106.75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京热（乌兰察布）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京热（乌兰察布）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京热（潜江）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9005MA49ADAQ9A

法定代表人：刘银峰

注册资本：3,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08月20日

公司住所：潜江市广华办事处广王路1号（华美小区广华社区服务楼）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发电技术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能量回收系统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京热（潜江）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509,403,996.93元，净资产83,797,974.75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58,149,095.69元，净利润977,326.43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京热（潜江）热力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京热（潜江）热力有限责任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00238R

法定代表人：安振源

注册资本：766,743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7年03月03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柳芳北街6号

经营范围：制造蒸汽热水；加工、制造供热设备及附件；销售蒸汽热水；供热服务；热力管网、热力站设备设施的运行、维护维修；市政热力工程设计；热力管道和热机设备的施工与安装；供热设备及附件安装、调试；供热技术的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经济信息咨询；仓储服务；销售机电设备、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和危险化学品）；物业管理；体育设施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检测；仪器仪表维修。（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44,012,213,162.89元，净资产20,517,374,328.78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7,418,562,724.20元，净利润100,872,070.67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北京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899944352

法定代表人：胡耀宇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年05月30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金府路32号院3号楼2层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服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专业承包；计算机技术培训；软件开发；委托生产加工电子产品；经营电信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北京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资产211,747,027.64元，净资产53,640,836.26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94,774,328.65元，净利润18,248,509.02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京京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北京京能能源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1J8863Y

法定代表人：梅东升

注册资本：7,4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04月03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宝盛北里西区13号楼1-3层配套A1层101室

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咨询；软件开发；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商标代理；商标转让；版权代理；版权转让；版权贸易；税务咨询；税务代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金属制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机器人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北京京能能源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104,876,767.74元，净资产36,162,465.41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7,665,567.6元，净利润-11,073,979.55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京能能源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京京能能源技术研究有限责任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北京京能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18031659E

法定代表人：贾向东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年9月23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定慧北里23号楼5层5F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北京京能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14,943,468.6元，净资产8,709,781.55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17,430,467.04元，净利润2,737,464.37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京能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京京能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北京节能技术监测中心

机构类型：事业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10000745450292 6

负责人：汪鑫洋

开办资金：1,3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大红罗厂街丙2号

经营范围：为节能与环保提供监测服务。工业锅炉节能监测、电力变压器节能监测、工业电热设备节能监测、电动机经济运行监测、煤热值与工业分析、企业水平衡测试、压缩机制冷设备电能平衡测试、供配电系统节能监测、照明检测、用能系统能量平衡测试、建筑节能检测评估、出具节能诊断报告、清洁生产审核、相关培训、相关咨询服务、锅炉改造、锅炉房运营、节能示范、能源审计管理服务。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北京节能技术监测中心总资产11,284,504.04元，净资产7,557,287.05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8,635,059.87元，净利润-114,693.24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节能技术监测中心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实际控制单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京节能技术监测中心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北京市热力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101251722G

法定代表人：宋盛华

注册资本：7,2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6年6月2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丰台区紫芳园一区1号楼1至2层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测绘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软件开发；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北京市热力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417,600,064.5元，净资产382,897,211.73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3,053,024.66元，净利润2,285,630.92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市热力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京市热力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中国共产党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

公司类型：事业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10000554841821W

法定代表人：孟文涛

开办资金：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住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工业区美安路16号

经营范围：为集团公司培训轮训党员、领导干部、中青年后备干部，开展各类成人教育。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中国共产党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总资产27,482,942.95元，净资产14,226,884.80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22,856,479.40元，净利润2,597,239.69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中国共产党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实际控制单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中国共产党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党校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802318774A

法定代表人：张学东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80年12月01日

公司住所：北京市门头沟区黑山大街32号

经营范围：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勘察设计；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城市园林绿化；建筑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周转材料租赁；销售建筑材料、塑钢门窗、塑料制品；物业管理；设计、制作广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煤炭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咨询；煤矿开采技术服务；企业管理；普通货运。（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普通货运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4,583,965,914.67元，净资产380,222,724.93元；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380,222,724.93元，净利润-31,187,873.8元。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京能集团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京京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2、（1）京能服务管理有限公司